公司代码:601096　　公司简称:宏盛华源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定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393元(含税)。以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盛华源	60109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仇恒观	靖宇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略金融商务中心5区5号楼18层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略金融商务中心5区5号楼18层
电话	0531-67790760	0531-67790760
电子信箱	hsino_tower_group@163.com	hsino_tower_group@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输电线路铁塔行业属于金属结构制造业,客户主要为电力行业用户,应用于电网建设。因此,电力行业的发展速度和电网建设扩张规模,对输电线路铁塔企业具有至关重要的影响。电力供应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直接关系到我国经济发展。电力能源供应充沛有助于工业企业扩大再生产,能够拉动国民经济增长;国民经济的增长也会进一步带动居民和企业的生活、生产用电需求。2023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6.7%,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29.20亿千瓦,同比增长13.9%。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6.1亿千瓦,同比增长5.2%;风电装机容量约4.4亿千瓦,同比增长20.7%,经济发展驱动用电量增速提升。电网工程建设是促进能源合理配置、优化能源利用结构、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的重要保障,是未来我国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近年来,我国电力建设快速发展,近五年,电网投资规模均在5,000亿元左右。随着电网投资规模,尤其是特高压线路的建设为输电线路铁塔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行业前景良好。

1.宏观形势

近几年,聚焦“双碳”目标、电力市场改革方向等方面,中央及地方政府密集发布电力相关政策,国家层面对电力基础设施建设给予了政策支持,鼓励企业加大科技投入,助力传统企业转型升级,提高电网智能化建设水平,为铁塔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方面:今年以来,中办、国办先后印发《国家新型电力体系布局规划》《关于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意见》等重要指导文件,强调要整体布局西北风电光伏、西南水电、海上风电、沿海核电等四大清洁能源基地,超前布局建设清洁能源基地输电通道,国家能源局发布《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提出要加强电力供应支撑体系、新能源开发利用体系、储能规模化布局应用体系、电力系统智慧化运行体系四大体系建设,加强储能核心技术与重大装备应用创新,强化相关配套政策与体制机制创新。庞大的电力投资为输电线路铁塔行业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市场基础。

特高压建设方面:从行业趋势来看,随着国家电网等大型电力企业的持续投资和电网建设的不断推进,铁塔作为电网建设的关键基础设施,需求量持续稳定增长。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十四五”发展规划布局,将重点加快特高压骨干通道建设,共规划7条跨北、西南能源基地电力外送特高压直流通道,新增“六横四纵”“两横一环网”特高压交流主网建设,以此构筑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特高压输路网络的构建也势必带动配套高电压等级输电线路铁塔的市场需求。

国际市场方面:2023年全球经济正在逐渐复苏。随着“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的深入实施,一些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增长较快,为输电线路铁塔行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2.技术趋势

随着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网络技术、传感技术的不断突破,以及与先进制造技术的加速融合,从而为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历史机遇。铁塔制造“数智化”也成为铁塔制造领域的必然趋势。通过数字化和智能化加工技术与信息化技术的融合,实现铁塔制造过程的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这些技术包括计算机辅助设计、计算机辅助制造、物联网技术、人工智能等。这些技术的应用不仅可以提高铁塔制造的精度和质量,还可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从而提升企业的竞争力。

目前国家电网智慧物联平台2.0(以下简称“国网EIP平台”),南方电网供应链统一服务平台的推动下,大部分的铁塔企业已建立自有的信息化系统平台,并与国网EIP平台实现了数据交互对接,实现了国家电网公司供应链平台信息化管理。同样对铁塔企业的原材料供应商来说,在数字化转型的国家战略推动下,实现数据赋能、数智化转型升级势在必行。

宏盛华源是国内输电线路铁塔制造行业的“国家队”,产能规模和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所属生产单位分布于杭州、合肥、青岛、重庆、徐州、镇江、西安等多个区域。配置行业最先进的智能化生产线和完善的原材料、产成品检验检测设备,建有分拣打包及铁塔试组装场地。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输电线路铁塔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全系列电压等级的输电线路铁塔,包括角钢塔、钢管塔、钢管杆、变电构支架,及通讯塔、钢构件、热浸镀锌防腐业务。核心业务为全系列角钢塔、钢管塔、钢管杆、变电构支架生产和销售。

2023年,宏盛华源积极参建张北-胜利1000千伏特高压交流工程线路工程,武汉-南昌特高压交流工程线路工程,塔城-乌苏750千伏输变电线路工程等重点项目工程,全力支撑电网建设。

2023年,青岛豪迈首次参与国中标甘肃电投张掖电厂钢结构间冷塔项目4435万元,在新业务领域取得新突破,为下一步拓展发电厂间冷塔市场打下坚实基础。江苏华电成功中标河南30基铁塔螺旋锚基础实验示范项目,在推进电网建设从“挖基坑”到“拧螺丝”的创新转变中彰显企业实力,为突破新兴业务领域注入强大信心和力量。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9,033,880,493.57	8,216,581,285.83	9.95	8,546,231,40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28,781,004.47	3,067,514,578.63	37.86	2,900,377,794.87
营业收入	9,295,234,214.98	8,770,766,332.23	5.98	7,162,368,02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041,334.68	165,749,973.98	-25.16	206,924,54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379,558.61	144,025,578.59	-25.44	179,177,09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242,107.28	639,124,456.07	43.52	321,519,317.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5.56	减少1.60个百分点	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8	0.0826	-25.18	0.1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8	0.0826	-25.18	0.103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94,070,354.85	2,180,161,928.67	2,005,319,452.84	2,715,682,47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96,871.44	35,091,522.44	20,305,413.14	35,047,52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625,319.13	24,519,103.22	16,608,106.66	37,627,02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07,600.04	157,079,645.40	230,062,571.01	407,192,290.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7,5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63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843,257,367	31.52	843,257,367	无		国有法人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77,696,444	17.86	477,696,444	无		国有法人
国新建投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8,272,333	13.39	358,272,333	无		其他
陕西银河电力杆塔有限责任公司		188,921,180	7.06	188,921,180	无		国有法人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19,424,111	4.46	119,424,111	无		国有法人
镇江大烟集团有限公司		18,794,881	0.7	18,794,881	无		国有法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628,709	9,628,709	0.36	0	无		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35,821	6,335,821	0.24	3,030	无		国有法人
王秀云	5,504,600	5,504,600	0.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丽华	5,072,065	5,072,065	0.1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陕西银河电力杆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银河电力杆塔有限责任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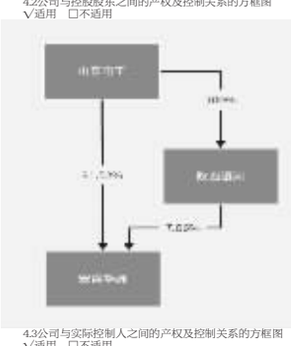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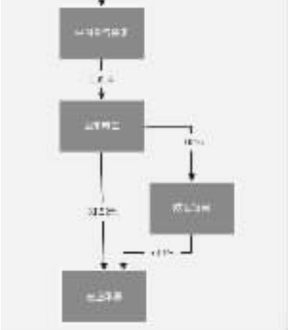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本期期末总资产90.34亿元,同比增长9.95%,净资产42.29亿元,同比增长37.8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96%。本期实现营业收入92.95亿元,同比增长5.98%,销售规模进一步增长;净利润1.24亿元,同比下降25.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7亿元,同比下降25.44%,主要原因:一方面,尽管2022年下半年原材料价格下降,但公司在2022年原材料价格较高时备料较多,导致2023年上半年实现收入的部分订单生产时领用的原材料价格相对较高,单位销售成本的下降幅度小于单位售价的下降幅度,拉低了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另一方面受原材料价格传导机制的影响,公司的订单价格相对较低,也使得利润空间收窄。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4-014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赵永志先生主持,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及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经理层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发展。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积极贯彻落实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有效地维护和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3年,监事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审查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依法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和《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和《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遵守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4-021)。

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2024年公司预计投资计划6.26亿元,其中,产业基建投资计划2亿元,产业技改与产业大修投资计划2.61亿元,研究开发投资计划1.41亿元,其他投资计划0.24亿元。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2023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组织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组织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4-021)。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3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计提2023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4-016)。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方式、确认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实际专项报告》(2024-017)。

天职国际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20)。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认为:(1)西电财司具备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公司与其开展金融业务属于日主经营行为,且不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协议条款合理,交易定价公允。本次交易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2)公司应当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合理开展关联交易业务,超过额度的关联交易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后方可开展相关业务。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中银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赵永志、丁刚、戴刚平、仇恒观作为关联董事于以回避表决。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债务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宏盛华源债务融资行为,降低融资成本,有效配置资源,防范资金和债务风险,公司制定了《债务融资管理办法》。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董事岗位承担的职责及完成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报酬,不另行发放董事薪酬,仅向独立董事发放津贴,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为8万元/年(含税)。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董事薪酬制定合理,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水平较为合理,充分考虑了资本市场、同行业整体平均水平。因该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1票。通过该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承担的职责及完成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薪酬。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丁刚、戴刚平、仇恒观回避表决。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通过该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责任书(年度、任期)签订工作的议案》

为严格落实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要求,公司经理层成员设定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考核目标并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经理层成员签订经营业绩责任书,有助于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发挥业绩考核的导向作用,引导企业高质量发展,增加公司资产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丁刚、戴刚平作为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对各类风险的控制能力和水平,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制定《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修订《合同管理办法》《法律事务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办法》。完善风险管理体系。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比较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具体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及重大投资和信息披露等重点控制活动的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规范、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重大问题和异常事项。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目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控制,各项制度规范能够有效监督公司运作,内部控制执行有效。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4-019)。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会议听取了《宏盛华源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宏盛华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4-015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前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克民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监事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审查职责,积极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依法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监事会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和《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和《宏盛华源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社会责任管理,推动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积极履行环境、社会及治理职责,公司制定了《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办法》。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2024年公司预计投资计划6.26亿元,其中,产业基建投资计划2亿元,产业技改与产业大修投资计划2.61亿元,研究开发投资计划1.41亿元,其他投资计划0.24亿元。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2023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组织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本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下一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组织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4-021)。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3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计提2023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4-016)。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方式、确认方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实际专项报告》(2024-017)。

天职国际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20)。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独立董事认为:(1)西电财司具备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公司与其开展金融业务属于日主经营行为,且不违反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协议条款合理,交易定价公允。本次交易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2)公司应当按照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合理开展关联交易业务,超过额度的关联交易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后方可开展相关业务。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赵永志、丁刚、戴刚平、仇恒观作为关联董事于以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债务融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宏盛华源债务融资行为,降低融资成本,有效配置资源,防范资金和债务风险,公司制定了《债务融资管理办法》。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董事岗位承担的职责及完成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报酬,不另行发放董事薪酬,仅向独立董事发放津贴,每位独立董事的津贴为8万元/年(含税)。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董事薪酬制定合理,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水平较为合理,充分考虑了资本市场、同行业整体平均水平。因该议案涉及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1票。通过该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承担的职责及完成情况,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薪酬。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丁刚、戴刚平、仇恒观回避表决。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通过该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责任书(年度、任期)签订工作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对各类风险的控制能力和水平,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制定《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修订《合同管理办法》《法律事务管理制度》《授权管理办法》。完善风险管理体系。

董事会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